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1-066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通知于2021年7月16日以专人送达、邮件、电话等方式送达给各位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在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19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董事乔鲁予、李德华、龙隆、曹峥、王艳梅、孙进山以通讯方式参会表决),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出席人数、召集、召开程序和议事内容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乔鲁予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书面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关于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2021年7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21年7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于2021年7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2021年7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独立董事对此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内容请详见2021年7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独立董事对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对此出具了《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具体内容于2021年7月24日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1-078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于2021年7月23日在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科技中二路劲嘉科技大厦19层董事会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已于2021年7月16日以专人送达、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监事及列席人员。会议由监事会召集人李青山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达到法定人数。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一、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次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及有效期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将该事项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在股东大会的审议权限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关于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2021年7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

二、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按照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同时可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是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的具体内容于2021年7月24日刊登于《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1-079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 2020年4月13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2020年第三次会议、于2020年5月11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含6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于2020年4月15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于2021年7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将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尚未到期的理财产品提前收回,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额度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3个月内可滚动使用,投资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并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根据市场情况在该额度内行使相关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关于对委托理财的相关规定,公司发生委托理财事项时,应当以发生额作为计算标准,并按交易事项的类型在连续十二个月内累计计算,结合《公司章程》,委托理财累计发生额不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总资产的30%为董事会审批权限。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将在授权期限内的任一时点的使用资金最高余额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 (含人民币4亿元),连续12个月内累计发生额不超过27亿元的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前述资金额度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为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核批准。在实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过程中,可能会出现累计发生额超出董事会审批权限的情况,为确保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高效合规,该事项将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在未经股东大会审议前,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96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8,787,182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人民币8.74元/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1,649,999,970.6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4,75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631,869.9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4,618,100.7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210006)。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基本使用情况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基本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52,200.00	52,200.00	19,661.81	17,973.39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51,928.60	38,427.00	38,427.00	35,524.58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7,981.96	7,981.96	7,981.96	4,632.87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9,582.72	9,582.72	9,582.72	8,398.21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8,322.24	8,322.24	8,322.24	4,647.43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15,140.00	15,140.00	15,140.00	14,601.19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15,392.00	15,172.08	15,172.08	2,355.71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39,290.00	18,174.00	–	0.00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	–	18,174.00	18,174.00
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	–	–	30,000.00	4,637.10
合计	199,837.52	165,000.00	162,461.81	110,944.48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110,944.48万元(其中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的资金23,643.11万元,募集资金支付使用87,301.3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余额4,304.42万元, 扣除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47,212.91万元,加上利息收入5,798.10万元,扣除支付手续费4.64万元,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3,006.30万元 (其中期末活期存款余额4,706.30万元, 现金管理余额19,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9,300.00万元)。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提前收回的情况

受托人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理财金额(人民币万元)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预计最高年化收益率
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14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	10,000.00	2021年5月19日	2021年7月22日	2.50%
平安银行深圳华侨城支行	14天结构性存款	保本	9,000.00	2021年6月15日	2021年7月22日	2.50%
合计	–	–	19,000.00	–	–	–

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将上述尚未到期的现金管理产品提前收回, 收回本金19,000.00万元,取得现金管理收益64.89万元。

四、本次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1、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原因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暂时闲置的情况。

2、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正常实施的情况下,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以更好实现公司现 金的保值增值,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3、资金来源

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的闲置资金。

4、投资额度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额度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期限内任一时点的发生最高余额不超过总额度,在上述额度内,资金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3个月内进行滚动使用,连续12个月内累计发生额不超过27亿元,超过累计发生额需履行相应审议程序。

5、决策程序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使用合计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购买低风险理财产品,连续12个月内累计发生额不超过27亿元,不属于关联交易,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予以执行。该事项将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在未经股东大会审议前,公司将严格按照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6、授权期限

在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3个月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投资单个理财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

7、现金管理的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实施,严格控制风险,购买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发行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风险低、有保本约定且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银行定期存单、结构性存款、协议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大额存单、金融机构的收益凭证等低风险理财产品,闲置募集资金拟投资的产品须符合以下条件:

(1)安全性高,满足保本要求,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

(2)流动性好,不得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

上述产品不得用于质押, 产品专用结算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其他用途,开立或注销产品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司将及时报送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并公告。

8、实施方式

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在上述额度内行使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文件。

9、信息披露

公司将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要求及时披露购买理财产品的具体情况。

五、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拟投资的理财产品为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收益将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投资风险,拟采取风险控制措施如下:

1、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投资理财产品,公司经营管理层需事前评估投资风险,及时跟踪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所投资理财产品的投向、项目进展情况等,如发现可能影响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安全性风险。

2、公司财务部门密切关注所投资产品的进展情况,及时与银行核对账户余额做好财务核算工作,如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严格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上述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资金使用情况由公司内审部门进行日常监督。

5、公司将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深交所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六、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以及正常经营的情况下,本着审慎原则使用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意见

1、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根据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规定,本次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亿元(含4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能够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及有效期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将该事项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在股东大会的审议权限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相关监管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正常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对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公司在董事会批准的额度及有效期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同意将该事项提交最近一次股东大会审议,经股东大会审议后,在股东大会的审议权限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本次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上述事项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在未经股东大会审议前,公司需严格按照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保荐机构对劲嘉股份本次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八、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前收回进行现金管理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简称:劲嘉股份　证券代码:002191　公告编号:2021-080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审议程序概述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劲嘉股份”)于 2020年10月22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于2020年10月24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 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截至2021年7月21日, 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93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公司于 2021年7月23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二、本次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核发《关于核准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996号)核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88,787,182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人民币8.74元/股,募集货币资金人民币1,649,999,970.68元,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人民币24,750,000.00元,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631,869.91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624,618,100.77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瑞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瑞华验字[2017]48210006)。

公司已将上述募集资金存放于为本次发行开立的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基本使用情况

截止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投资总额(万元)	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调整后拟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万元)	截至2021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万元)
基于RFID技术的智能物联运营支撑系统项目	52,200.00	52,200.00	19,661.81	17,973.39
劲嘉新型材料精品包装项目	51,928.60	38,427.00	38,427.00	35,524.58
安徽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7,981.96	7,981.96	7,981.96	4,632.87
贵州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项目	9,582.72	9,582.72	9,582.72	8,398.21
江苏新型材料精品包装及智能化升级技术改造项目	8,322.24	8,322.24	8,322.24	4,647.43
劲嘉智能化包装升级项目	15,140.00	15,140.00	15,140.00	14,601.19
包装技术研发中心项目	15,392.00	15,172.08	15,172.08	2,355.71
贵州省食品安全(含药品保健品)物联网与大数据营销溯源平台项目	39,290.00	18,174.00	–	0.00
中丰田光电科技改扩建项目	–	–	18,174.00	18,174.00
山东新型BOPP薄膜及复合纸材料项目	–	–	30,000.00	4,637.10
合计	199,837.52	165,000.00	162,461.81	110,944.48

截至2021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已累计使用110,944.48万元(其中置换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项目的资金23,643.11万元,募集资金支付使用87,301.37万元),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余额4,304.42万元, 扣除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47,212.91万元,加上利息收入5,798.10万元,扣除支付手续费4.64万元,实际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余额为53,006.30万元 (其中期末活期存款余额4,706.30万元, 现金管理余额19,000.00万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9,300.00万元)。

四、关于归还前次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情况的说明

2020年10月22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2020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公司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截至2021年7月21日, 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余额2.93亿元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闲置募集资金已全部归还。

公司将募集资金归还情况及时通知了保荐机构及保荐代表人。

五、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1、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需要一定周期,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结合前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归还情况,现阶段募集资金在短期内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为提高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效率,结合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公司拟归还前次使用的闲置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之前将上述资金及时归还到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本次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成本,提升公司经营效益。假设本次补充流动资金额度全额使用,并相应减少公司银行借款,按现行1年以下银行贷款利率4.35%测算,预计可节约财务费用1,957.50万元(仅为测算数据,不构成公司承诺)。

3、公司本次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者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的情况,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度加快时,公司将及时归还相关资金至募集资金专户,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

4、本次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仅限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会通过直接或者间接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者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交易。

5、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六、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及保荐机构意见

1、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按照募集资金项目投资计划,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实施, 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同时可减少公司财务费用,是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所履行的相关程序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2、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如下: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用于生产经营,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况,不存在改变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因此,我们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3、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劲嘉股份本次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以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含4.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财务成本,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亦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本次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时间不超过十二个月,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及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明确意见,决策程序合法合规,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

保荐机构对劲嘉股份本次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4.5亿元 (含4.5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之事项无异议。

七、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决议》;

2、《第六届监事会2021年第四次会议决议》;

3、《独立董事关于第六届董事会2021年第八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4、《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提前归还募集资金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深圳劲嘉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一年七月二十四日

证券代码:600767　证券简称:ST运盛　公告编号:2021-045号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变更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近日,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迁入新址办公,现将新办公地址及联系方式公告如下:

办公地址: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天府大道北段1199号银泰中心in99 T3写字楼2806。
邮编:610041
投资者咨询电话:028-61666968
传真:028-61666968
电子信箱:600767@winsan.cn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上述变更事项,由此带来不便,敬请谅解。

特此公告。

运盛(成都)医疗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688168　证券简称:安博通　公告编号:2021-013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获得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获得补助的基本情况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博通”或“公司”)及子公司自2021年3月30日至2021年7月23日,累计获得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为人民币465.85万元。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等相关规定,上述公司及子公司获得的政府补助属于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由于部分政府补助项目存在验收条件,需在满足相关条件后才能计入当期损益,因此预计上述政府补助对公司2021年度的利润将产生一定的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以及对公司2021年度损益的影响最终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安博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4日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旗下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公告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参加博迈科(603727)非公开发行股票的认购。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已发布《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发行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公布了本次非公开发行结果。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基金投资非公开发行股票等流通受限证券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金字[2006]141号)等有关规定,我公司现将旗下基金投资博迈科海洋工程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相关信息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认购数量(股)	总成本(元)	总成本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账面价值(元)	账面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限售期
九泰锐和18个月定期开放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15,217	11,999,994.24	5.17%	14,836,949.40	6.39%	6个月
九泰锐升18个月封闭运作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1,222,826	17,999,998.72	4.93%	22,255,433.20	6.10%	6个月

注:基金资产净值、账面价值为2021年7月22日数据。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1年7月24日

证券代码:002128　证券简称:露天煤业　公告编号:2021052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达拉特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100MWp 项目投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近日,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全资子公司达拉特旗那仁太新能源有限公司的达拉特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 100MWp 项目已投产,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达拉特光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1号项目, 经公司2019年第十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 以公司全资子公司达拉特旗那仁太新能源有限公司为实施主体投资建设达拉特光伏发电领跑奖励激励基地 100MWp 项目。目前该项目100MWp容量已全部投产发电。

特此公告。

内蒙古霍林河露天煤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3日

证券代码:600958　证券简称:东方证券　公告编号:2021-043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半年度业绩快报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公告所载2021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为准,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一、2021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和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增减变动幅度(%)
营业总收入	1,327,675.61	962,529.33	37.94
营业利润	303,645.67	167,705.99	81.06
利润总额	312,940.74	177,710.33	76.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70,035.97	152,602.38	76.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62,938.27	143,902.35	82.72
基本每股收益(元)	0.37	0.22	68.1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60	2.80	增加1.80个百分点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增减变动幅度(%)
总资产	31,128,260.89	29,111,744.16	6.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	6,104,786.87	6,020,285.09	1.40
股 本	699,365.58	699,365.58	0.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注	8.73	8.61	1.39

注:上表所示本报告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包含公司存续的永续次级债。扣除该影响后, 本报告期末的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每股净资产为人民币8.01元 (上年度末: 人民币7.89元)。

二、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情况说明

2021年上半年,资本市场表现活跃,公司经营形势稳中向好,各项业务得到了均衡发展,经营业绩显著增长。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人民币132.77亿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人民币27.00亿元,分别较上年同期增加37.94%和76.95%。上述项目变动主要由于公司资管、经纪、投行等业务手续费净收入及联营企业投资收益同比增加,信用减值计提同比减少。

2021年6月末,公司总资产人民币3,112.83亿元,较年初增加6.93%,主要为客户证券交易结算资金增加等所致;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人民币610.48亿元,较年初增加1.40%,主要为当期实现净利润所致。

三、风险提示

本公告所载2021年半年度主要财务数据为初步核算数据,可能与公司2021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的数据存在差异,但预计上述差异不会超过10%。提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上网公告附件

经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金文忠先生、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张建辉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尤文杰先生签字并盖章的比较式资产负债表和利润表。

特此公告。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7月23日

关于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旗下部分基金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调整定投起点金额的公告

为了更好地满足广大投资者的投资需求,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与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协商一致,决定自2021年7月26日起调整下列基金在中信建投证券的定投起点金额。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基金名称	基金代码
中信建投凤凰货币市场基金	A类001006
中信建投策略精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7468,C类007469
中信建投稳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804,C类006844
中信建投量化进取6个月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1410,C类011411
中信建投行业轮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822,C类003823
中信建投睿利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3308
中信建投睿信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0926
中信建投睿溢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2640,C类006843
中信建投聚利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914,C类006845
中信建投医改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2408,C类007553
中信建投医药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0090,C类010091
中信建投价值甄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8347,C类008348
中信建投智享生活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10282,C类010283
中信建投智信物联网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1809, C类004636
中信建投中证500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A类006440,C类006441

一、适用基金范围

二、调整定投起点金额

自2021年7月26日起,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办理上述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首次最低定投金额调整为1元。

三、投资者通过中信建投证券指定方式办理上述基金A类份额 (除中信建投凤凰货币A:001006)的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业